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曾用名“审计委员会”，2025年8月更名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251,025.8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制造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年1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启动2025-202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选聘工作的议案》。公司采用邀请招标的方式确定供应商，经由评委会评审，建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第一成交候选人。公司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二、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职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2025年1月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启动2025-202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选聘工作的议案》。审计委员会与总会计师对审计机构选聘事项进行沟通，同时同意启动2025-202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选聘工作。

（二）2025年3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按照要求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2026年1月20日，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项目经理及有关项目现场负责人召开工作沟通会议，对2025年度审计事项、审计结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听取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预审计情况汇报、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中关键审计事项等的汇报，并对审计发现问题提出建议，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确保审计工作规范有序。

（四）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履职

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按照要求将有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计与风险控制管理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费用报价、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工作方案、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信息安全管理、风险承担能力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总体评价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6年4月25日